附件4：

大同市第四人民医2022年 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疫情防控承诺书

疫情就是命令，防控就是责任。我本人作为大同市第四人民医院2022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应聘人员，应当切实履行防控疫情的安全责任，本人郑重承诺：

1.自觉遵守国家、省市以及医院的疫情防控各项规定，并无条件地严格执行。

2.进出指定场所时，自觉遵守医院测量体温、查验两码（健康码和行程码均为绿码）、并提供48小时内核酸阴性证明，有发热症状不得进入等疫情防控的相关规定。

3.外出严格报告行踪，坚持点对点安全出行，不参加风险性聚集，不到存在疫情风险的场所，不接触风险人群，做好个人防护措施。

4.保证本人在近7天内无中高风险地区及重点疫情地区旅居史，未与确诊或疑似病例密切接触，做到不谎报不瞒报。

5. 一旦出现发热、咳嗽等症状，自觉服从安排，及时到医院发热门诊就诊，并第一时间向医院有关部门报告。

以上承诺，主动接受医院监督，如有违反，坚决服从国家和医院疫情管理处罚规定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承诺人（签名）：

年 月  日